

珠海市香洲区凤山街道办事处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珠香凤办行责字〔2025〕1号

名称：珠海睿德咨询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400MA510X6Q8D

地址：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西路 2370 号 327 商铺

经查，你（单位）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，擅自在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西路 2370 号曼哈顿酒店行政公馆（柚米公寓）四楼西侧光伏底下擅自占用、改建物业共有部位建设建构筑物，300 平方米，违反了《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》第五十五条第一款第（六）项和《珠海经济特区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。以上事实有 1. 现场照片，2. 现场笔录，3. 规划图纸等为证。

依据《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》第六十八条第（四）项、《珠海经济特区城乡规划条例》七十五条第三款、第七十六条第（六）项的规定，现责令你（单位）2025 年 4 月 25 日前改正违法行为，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：

拆除加建的建（构）筑物，改正占用业主共用部位的行为，恢复规划设计原状（恢复上述地址四楼西侧光伏板底下规划设计原状）。

如你（单位）不服本通知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

受送达人（签名或者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

可以自收到本 通知书之日起 6 个月内依法向珠海市金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联系人：黄晓阳（19030296839）、曾迪生（19030296879）

联系电话：0756-8665632

单位地址：珠海市香洲区梅界西路 1797 号农控农产品物流园
A 栋 6 楼



珠海市香洲区凤山街道办事处

2025年4月17日



受送达人(签名或者盖章)：

年 月 日